

证券代码：832273 证券简称：华鹰玻璃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装备制造业园区西金路 10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 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有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00%。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的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监事会工作的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监事会工作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

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为：2019-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为：

2019-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拟定公司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借款伍佰万元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向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至 2019 年 9 月 28 日，利息为 3.500%。松下冷链（大 连）有限公司以其对公司因商品销售及其它合法经营活动发生的应收账款为该笔 借款作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为：2019-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股东赵勇回避本议案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报告编号为大华审字[2019]005235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的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260,246.01 元，公司实收资本 2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 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公告编号为: 2019-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周惠、刘甜甜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 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